

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  
辦理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申請轉組通知

- 一、每位學生在校期間申請轉組以 1 次為限。
- 二、申請轉組前，請務必與家人、師長慎重討論，  
確定轉組後，不得再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回  
原組別。
- 三、由學校按組別、人數編班，學生不得要求指  
定班級。
- 四、轉組申請書請事先洽教務處領取或自行列  
印，114 年 12 月 1 日（一）開始受理轉組申  
請。請務必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（三）中午  
12：30 前交回教務處實研組，逾期不予受  
理。



請張貼公告

教務處實研組 114.12.01